

证券代码：837059

证券简称：聚业装备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## 江苏聚业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股票挂牌决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苏聚业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聚业装备”）未能按照规定时间在 2019 年 6 月 28 日之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第 4.5.1 条第（三）项的规定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对公司股票作出终止挂牌的决定。

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《关于终止江苏聚业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》（股转系统发（2019）1959 号），决定内容如下：截至 2019 年 6 月 28 日，聚业装备未能按照规定时间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第 4.5.1 条第（三）项的规定，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。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（以在先者为准）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，如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审核或复核申请未被受理，全国股转公司将自 2019 年 7 月 22 日起终止公司股票挂牌。

终止挂牌后，公司股票的登记、转让、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执行。公司将积极与股东进行洽谈，充分了解股东的诉求，听取股东的建议，并将采取措施争取使股东利益得到有效保护。公司的联系

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公司指定的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： 张聚峰

联系方式： 13814257911

电子邮箱： 13814257911@163.com

券商指定的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： 李龙

联系方式： 0755-82558299

电子邮箱： lilong@essence.com.cn

特此公告

江苏聚业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7月12日